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8)

業績公報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盈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盈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瞭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交易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之董事對本公佈(包括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在提供有關天時軟件有限公司之資料方面所透露之詳情)共同及個別承擔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公佈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並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其任何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內所發表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準則與假設而作出。

業績

天時軟件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五年同期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營業額	4	3,638	3,441
出售土地及樓宇收益		37,945	—
其他收益		4,246	820
銷售電腦軟件及硬件成本		(704)	(25)
員工成本		(12,930)	(13,336)
折舊及攤銷		(8,519)	(14,286)
其他費用		(14,121)	(7,905)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值		(1,187)	—
投資證券減值		—	(334)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收益		168	—
出售投資證券虧損		—	(5,664)
商譽減值		—	(11,938)
融資成本	5	(756)	(57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274)	(23,867)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4,362)	(8,824)
		<u>2,144</u>	<u>(82,496)</u>
本年度溢利(虧損)	6&7	<u>2,144</u>	<u>(82,496)</u>
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股東		2,355	(82,478)
少數股東權益		(211)	(18)
		<u>2,144</u>	<u>(82,496)</u>
每股溢利(虧損)	8		
— 基本		<u>0.230仙</u>	<u>(8.302)仙</u>
— 攤薄		<u>0.229仙</u>	<u>不適用</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4,288	131,370
產品開發成本		—	2,291
聯營公司權益		6,775	6,460
共同控制實體權益		1,226	5,430
投資證券		—	1,234
		<u>12,289</u>	<u>146,785</u>
流動資產			
應收項目合約客戶款項		613	4,7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835	11,246
抵押予銀行存款		10,327	10,2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2,461	17,246
		<u>147,236</u>	<u>43,472</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0	5,205	8,878
於一年內到期的財務租賃承擔		49	60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的即期部份		122	3,904
		<u>5,376</u>	<u>12,842</u>
流動資產淨值		<u>141,860</u>	<u>30,63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4,149</u>	<u>177,415</u>
非流動負債			
於一年後到期的財務租賃承擔		51	128
有抵押長期銀行貸款		1,232	32,560
		<u>1,283</u>	<u>32,688</u>
資產淨值		<u><u>152,866</u></u>	<u><u>144,727</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1,574	50,474
儲備		94,527	87,466
股東資金		146,101	137,940
少數股東權益		6,765	6,787
總權益		<u><u>152,866</u></u>	<u><u>144,727</u></u>

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商譽儲備 千港元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滙兌儲備 千港元	虧損 千港元	本公司股東 應佔權益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49,503	629,932	—	(9,080)	—	—	(460,681)	209,674	2,360	212,034
年度內虧損及 本年度內確認之開支	—	—	—	—	—	—	(82,478)	(82,478)	(18)	(82,496)
發行股份	971	708	—	—	—	—	—	1,679	—	1,679
有關發行股份開支	—	(15)	—	—	—	—	—	(15)	—	(15)
已確認的減值	—	—	—	9,080	—	—	—	9,080	—	9,080
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	—	—	—	—	—	—	—	—	4,445	4,445
	971	693	—	9,080	—	—	—	10,744	4,445	15,189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50,474	630,625	—	—	—	—	(543,159)	137,940	6,787	144,727
直接於權益確認因換算 外國業務報表產生 的滙兌差額	—	—	—	—	—	728	—	728	189	917
因換算聯營公司及 共同控制實體產生 的滙兌差額	—	—	—	—	—	528	—	528	—	528
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儲備	—	—	—	—	1,183	—	—	1,183	—	1,183
於權益項確認的收益	—	—	—	—	1,183	1,256	—	2,439	189	2,628
本年度溢利	—	—	—	—	—	—	2,355	2,355	(211)	2,144
本年度內確認之收入 及開支總計	—	—	—	—	1,183	1,256	2,355	4,794	(22)	4,772
發行股份	1,100	513	—	—	—	—	—	1,613	—	1,613
有關發行股份開支	—	(16)	—	—	—	—	—	(16)	—	(16)
確認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	—	1,770	—	—	—	—	1,770	—	1,770
	1,100	497	1,770	—	—	—	—	3,367	—	3,367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51,574	631,122	1,770	—	1,183	1,256	(540,804)	146,101	6,765	152,866

附註：

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所編製。再者，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中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2. 採用新訂及已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用多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利潤表、資產負債表及收支確認表之呈列方式有所變動，特別是少數股東權益之呈列方式已經轉變。呈列方式之變動已追溯應用。集團會計政策因採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動對下述幾項於本年度或過往會計年度之業績編製及呈列方式帶來影響。

以股份支付的款項

於年內，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的款項」，該準則規定倘本集團以股份或股份權利換取購貨或取得服務（「以股權結算之交易」），則有關開支將予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的主要影響是關於授予本公司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平值在賦予期間列支，而該價值由授予購股權的當天決定。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前，本集團不確認這些購股權的財務影響，直至這些購股權行使為止。本集團已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應用於在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授予的購股權。就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前授予的購股權，本集團並無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相關過渡條文應用於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予及於在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後授予並在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前賦予的購股權（請看附註3之財務影響）。

金融工具

於年內，本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規定追溯應用。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生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一般不允許對財務資產及負債進行追溯性的確認，不再確認或計量。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本集團沒有重大影響。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主要影響概述如下：

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的分類和計量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該範圍內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的分類和計量的相關過渡條文。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4條之基準處理方式對其債務及股本證券作出分類及計量。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24條，債務及股本證券投資乃列作「投資證券」或「其他投資」，以適合者為準。「投資證券」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如有）計量，而「其他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其未變現益或虧損計入利潤表。

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對其股本證券進行分類及計量。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乃列作「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或「貸款及應收賬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乃按公平值列賬，並分別於利潤表及權益中確認公平值之變動。並無於活躍市場的報價，而且其公平值未能可靠地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投資，在初次確認後按成本減減值列賬。「貸款及應收賬款」或「持有至到期日之財務資產」在初次確認後乃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本集團已將其投資證券賬面值HK\$1,234,000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請看附註3之財務影響）。

債務及股本證券以外的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

從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開始，本集團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把債務及股本證券以外的財務資產和財務負債（從前超出會計實務準則第24條的範圍）分類和計量。如上所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規定，財務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貸款及應收賬款」。財務負債一般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或「其他財務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負債乃按公平值列賬，並直接於利潤表中確認公平值之變動。其他財務負債在初次確認後乃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擁有人佔用的土地租賃權益

在以往年度，業主自用的租賃土地及樓宇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模式計量。本集團於本年度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土地及樓宇租賃的土地及樓宇成份按租賃分類分開計量，除非租賃付款未能於土地及樓宇部份可靠分配，則整份租賃一般視為融資租賃。倘能於土地及樓宇部份可靠分配租賃款項，則土地租賃權益重新分類為經營租賃的土地租賃費用，按成本列賬，並按直線法在租賃期攤銷。因未能可靠地按土地及樓宇成份作分配的部份，土地租賃權益仍作物業、廠房及設備入賬。

3. 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概要

於本年度，因上述會計政策變動的影響概述如下：

	千港元
<u>收益表項目</u>	
授予僱員購股權的有關開支於員工支出呈列及年內溢利減少	1,770
	<hr/> <hr/>
<u>資產負債表項目</u>	
購股權儲備增加	1,770
	<hr/> <hr/>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累計影響概述如下：

	於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原先呈列)	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五年 四月一日 千港元 (經重列)
資產負債表項目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1,234	1,234
投資證券*	1,234	(1,234)	—
	<u>1,234</u>	<u>(1,234)</u>	<u>—</u>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投資證券已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金融資產。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境外業務投資淨額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公平價值計算之選擇權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物資源之勘探及評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5號	終止運作、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權利 ²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6號	參與特定市場、廢料、電力及電子設備所產生之負債 ³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採用 重述法 ⁴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範圍 ⁵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重估潛在衍生工具 ⁶

- 1 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2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3 適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4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5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6 適用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因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而需初次就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財務擔保合約按公平值計量者外，董事預期在未來期間採納此等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集團已著手研究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可能帶來之影響，唯迄未能確定其等會否對編製及呈列營運及財務狀況有重要影響。

4. 業務及地區分部

業務分部

根據管理層之要求，本集團經營的業務分為三大類別：軟件開發、投資及其他業務。此分類方法為本集團首要分部呈報方式。

主要業務分別如下：

軟件開發：軟件開發、提供電腦顧問及軟件維護服務及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

投資：投資證券(不包括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其他業務：出版雜誌、提供教育用之電腦平台服務及軟件園之運作

營業額指就軟件開發、提供電腦顧問及軟件修護服務及銷售電腦硬件及軟件而自第三方收取之淨額及應收款項之總和。

於年內業務分部如下：

	營業額		業績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軟件開發	3,633	3,432	(19,422)	(27,231)
投資	—	—	(1,018)	(5,955)
其他業務	5	9	(174)	(9,514)
	<u>3,638</u>	<u>3,441</u>	<u>(20,614)</u>	<u>(42,700)</u>
出售土地及樓宇之收益			37,945	—
中央行政費用			(8,795)	(6,527)
融資成本			(756)	(57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軟件開發			—	(11,419)
— 其他業務			(1,274)	(12,44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 軟件開發			—	(4,068)
— 其他業務			(4,362)	(4,756)
本年度盈利(虧損)			<u>2,144</u>	<u>(82,496)</u>

地區分部

本集團之業務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大陸（「中國」）。本集團按經營地區劃分地區分部之分析載於下表：

	營業額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香港	2,149	2,174
中國	1,489	1,267
	<u>3,638</u>	<u>3,441</u>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利息		
— 財務租賃	(8)	(12)
—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貸	(7)	—
— 不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741)	(566)
	<u>(756)</u>	<u>(578)</u>
6. 本年度盈利(虧損)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本年度盈利(虧損)已扣減下列項目：		
董事酬金	4,454	4,589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4	167
其他員工之股份為本付款	1,096	—
其他員工成本	7,226	8,580
	<u>12,930</u>	<u>13,336</u>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 集團擁有	6,169	10,510
— 財務租賃	59	59
	<u>6,228</u>	<u>10,569</u>
產品開發成本攤銷	2,291	3,717
	<u>8,519</u>	<u>14,286</u>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	556	—
核數師酬金	741	861
應收項目合約客戶款項減值	4,173	35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土地及樓宇除外)虧損	29	102
租用物業之經營租賃租金	2,027	778
滙兌虧損淨額	460	72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及計入：		
收回呆壞賬	2,289	—
利息收入	1,787	208
應收項目合約客戶款項減值回撥	—	453
	<u> </u>	<u> </u>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應課稅盈利，故並無在賬目內就利得稅作撥備。

根據中國有關法例及規則，北京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享有豁免中國所得稅及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則享有50%稅項減免。由於本年度，中國附屬公司並無應課稅盈利，故財務報表概無作出稅項撥備。

本年度稅項與本年度盈利(虧損)的對賬表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本年度盈利(虧損)	<u>2,144</u>		<u>(82,496)</u>	
按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稅項	(375)	(17.5)	14,437	17.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之稅務影響	(223)	(10.4)	(4,177)	(5.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之稅務影響	(763)	(35.6)	(1,544)	(1.9)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務影響	(1,932)	(90.1)	(3,837)	(4.7)
不用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6,585	307.1	10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4,265)	(198.9)	(4,254)	(5.1)
動用過往尚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290	60.2	12	—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				
附屬公司的稅率差異的影響	330	15.4	(106)	(0.1)
其他	(647)	(30.2)	(541)	(0.6)
	<u> </u>	<u> </u>	<u> </u>	<u> </u>
本年度稅務影響及實際稅率	<u> </u>	<u> </u>	<u> </u>	<u> </u>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		
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u>2,355,000</u> 港元	<u>(82,478,000)</u> 港元
普通股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1,022,285,200	<u>993,439,947</u>
已授出購股權所涉及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u>6,212,366</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1,028,497,566</u>	

由於本公司所授購股權具反攤薄作用，故於二零零五年概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會計政策變動之影響：

年內，本集團會計政策變動於附註3內有所詳述。倘該等變動對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已申報之業績造成影響，則對所申報之每股盈利亦構成影響。下表概述對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影響：

	對每股基本盈利之影響		對每股攤薄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盈利之影響
	仙	仙	二零零六年
			仙
未經調整前數字	0.403	(8.302)	0.401
因會計政策變動導致之調整	<u>(0.173)</u>	<u>—</u>	<u>(0.172)</u>
按申報	<u>0.230</u>	<u>(8.302)</u>	<u>0.229</u>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00	471
預付供應商款項	396	1,128
租金及公用事業按金	2,457	700
其他應收款項	882	8,947
	<u>3,835</u>	<u>11,246</u>

本集團主要按除賬連同按金而與客戶訂立付款條款。除若干關係良好的客戶外，發票一般須於發出日期起三十日內支付。貿易應收賬項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賬齡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零至30日	92	307
31日至60日	8	107
90日以上	—	57
	<u>100</u>	<u>471</u>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公平值與相對之賬面值相若。

10. 應付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已收客戶按金	1,785	2,691
其他應付款項	3,420	6,187
	<u>5,205</u>	<u>8,878</u>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項之公平值與相對之賬面值相若。

11. 股息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零五年：無)。

主席報告

回顧

這是天時運作取得重大進展的一年。在這一年，我們基本掃除了進一步發展的重大障礙，實現了財政的穩定和安全。

我們以軟件開發為主的實務，亦取得重大進展；這一年，我們在初步建成的綜合平台上，開發成功一個在網絡上的服務平台及若干子平台，並在把它們全面推出市場之前，曾在若干重要的客戶上試行，取得良好效果；使天時綜合平台比較以往任何時候，更有可能及更有成效地，把技術轉化成為金錢。

展望

一如以往，我們對未來懷著信心；但對於未來一年，我們的信心比過去任何時候都更加現實和具體，因為綜合平台和市場結合的基礎比過去任何時候都更加具體和穩固。

繼續改善我們的現金流，努力增加本業的營業額，力求在資本市場上取得進展，這就是我們未來的具體策略。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

董事繼續於會計方面持審慎態度，並堅持嚴謹處理收益確認，特別是在中國大陸年期相對較長的合約。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營業額約為3,600,000港元，較去年約3,400,000港元增加約6%。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約為2,100,000港元，去年則錄得淨虧損約82,500,000港元，主要因下列各項所致：

1. 出售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9樓的物業（「出售事項」）所得收益約36,200,000港元；
2. 於年內並無為出售事項的物業作出折舊撥備，而去年錄得折舊約2,900,000港元。產品開發成本的攤銷較去年減少約1,400,000港元；
3.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虧損大幅減少，由約23,900,000港元及8,800,000港元分別減至約1,300,000港元及4,400,000港元；及
4. 於年內並無為商譽減值入賬，去年商譽減值約為11,900,000港元。

本公司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以支銷於年內授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平值。因此，約1,800,000港元乃於員工成本內確認為以股份支付。

於出售事項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完成後，本公司已訂立租賃協議以租回辦公室物業，由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起，為期十二個月。其後，根據協議的條款，本公司發出提早終止通知，該通知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生效。根據該租約支付的租金約為1,600,000港元，乃於年內在其他開支內予以記錄。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項目合約客戶款項的減值約為4,2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主要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量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本集團具備充裕的財務資源並在來年將其盈餘現金審慎投資於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32,5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7,200,000港元）。銀行結餘較去年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從出售事項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所致。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為數約1,5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6,700,000港元）的借款。借款包括銀行貸款約1,4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6,500,000港元）（須分期償還及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五日全數清還）以及財務租賃承擔約1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00,000港元），將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全數清還。未償還借款總額較去年減少，主要由於就出售事項物業償還按揭貸款約35,000,000港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1.03%（二零零五年：26.6%），乃根據借款總額約1,5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6,700,000港元）以及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約146,1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37,900,000港元）計算。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償還前段所述的按揭貸款所致。

本集團資產的抵押情況

於償還前段所述的按揭貸款後，賬面淨值約為120,900,000港元的出售事項物業的抵押於年內獲解除。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由一間中國附屬公司持有，位於廣州及賬面淨值

為2,2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100,000港元)的商用物業乃抵押予銀行以取得約1,4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500,000港元)的貸款。

總數約為10,3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10,2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乃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融資。據此，附屬公司可享用約5,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5,000,000港元)的信貸融資，而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可享用約4,8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7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

資本架構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31,481,503股(二零零五年：1,009,481,503股)。於年內，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行使根據二零零三年購股權計劃授予彼等的購股權，本公司因此配發及發行22,000,000股股份。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償還貸款為1,4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36,500,000港元)。銀行貸款以人民幣為單位並將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五日期滿。該筆貸款乃已抵押並按利率5.31%(二零零五年：6.21%)計息。

分類資料

根據業務分類資料顯示，本集團繼續專注於軟件開發。軟件開發所得營業額佔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總營業額逾99%。

根據地區分類資料顯示，年內香港及中國大陸地區所得營業額比例沒有重大變動。香港及中國大陸所得營業額分別佔約60%及40%，而去年則佔約63%及37%。

訂單及業務前景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頭上訂單數目超過4,300,000港元。有關於中國寧夏省之大型及較長期之項目，將會於項目資金確定時有所進展。有關本集團之前景，請參閱主席報告。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於回顧年度，並無進行出售或收購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未來重大投資計劃

本集團於可見未來並無任何重大投資計劃。

外匯風險承擔

由於本集團的借貸及收入來源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和美元結算，因此可將滙率波動風險的承擔減至最低。隨著人民幣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升值後，預期對中國大陸之未來現金流量將有正面影響。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共同控制實體獲授之信貸額向銀行提供擔保為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000,000元)。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之信貸額約為人民幣5,000,000元(二零零五年：人民幣5,000,000元)。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其附屬公司獲授之信貸額向若干銀行提供公司擔保為5,000,000港元(二零零五年：45,000,000港元)。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合共46名僱員。本集團會不時檢討僱員酬金，一般會每年根據個別僱員的服務年資和表現作出增薪或特別調整。除薪酬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保險和公積金等僱員福利。董事可根據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向僱員授出購股權及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成立，並以書面說明其職權範圍。年內，以下人士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姓名	年內服務期	
	由	至
伍國棟先生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曾惠珍女士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莊小霈先生	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陳鎡英先生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審核委員會有三名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伍國棟先生、曾惠珍女士及陳鎡英先生。莊小霈先生已由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五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政業績。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已取代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5至5.45條所述發行人及其董事之良好慣例最低標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報告將連同本公司之年報一併寄發。

董事會代表
主席及行政總裁
鄭健群

香港，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鄭健群先生、羅桂林先生、鍾耀輝先生、梁美嫦女士、鄭澐瑜女士、馮振邦先生及廖昀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伍國棟先生、曾惠珍女士及陳鎂英先生。

本公佈將由其刊發日期起一連最少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timeless.com.hk)。